

难民、难民，何时回家四	云之福	贵州	44
福音与社会			
基督徒对社会的承担	姜灵波	湖北	60
中外交流			
圣地记事	闵雅各	河南	42
失去咸味的盐(二)	三力	云南	47
遥望故乡(八)	史大莉	美国	57
资源			



(编者按：2012年第2期，本刊曾登载了一篇广州马可牧师的文章：失去咸味的盐。本篇内容一样，都是反思外国宣教士在中国的事工，故标为二。)

美国宣教士在中国都有一道光环，他们好像是做了莫大的舍弃，来中国为主耶稣做出牺牲，因而赢得了很多中国基督徒的敬重。但是美国基督徒有一个致命的弱点，为什么上个世纪60年代开始，美国的基督徒就在美国的各个领域节节败退。美国的道德沦丧，以前中学生的最大问题就是旷课、或者晚上回家晚，现在则是动不动就是开枪杀人。美国的经济每况愈下，有识之士指出，这也是道德堕落的结果。我们要问，美国的基督徒是如何在自己的国家做见证的？如果比较今天的美国与50年前的美国，我们只能做出一个结论，就是美国的基督徒，从整体上来看，基本上是失败的。因为基督徒的失败，美国才堕落。那么失败的原因的是什么？其中一个主要的原因就是成功神学，因为美国基督徒大部分都是在追求一个舒适的生活。美国的基督徒大多是中产阶级，大部分的时间和钱财都是为自己的生活，只有极少部分时间和金钱才是奉献给主。看上去一个个都是成功人士，正是基督徒在这个世界的成功，引发了在神国里的失败。

那么由这部分在世界上成功、在神国里失败的美国基督徒来到中国传福音会是一个什么样的后果呢？那就是把美国

失败的成功神学带进中国的教会。这倒不是说，他们有意要这么做，但是他们的生活方式注定了他们只能这么做。美国来的宣教士，以昆明为例，他们都有自己的生活圈子，他们有自己的教会，去西餐厅吃饭，雇两个保姆，一年回国述职一

失去咸味的盐(二)

不要迷信外国宣教士

◎ 三力 云南

次。美国有球赛时，租一个五星级的房间观看自己喜欢的球队打球。一个美国四口之家到中国传福音，一年的费用是7万美元。他们在中国的生活远远要比在美国更为舒适。他们在美国哪里请得起保姆呢？这种生活方式对中国传道人的负面影响，特别是对年轻传道人的影响是无容置疑的。

一位曾在昆明工作过的、叫Hedin的美国人告诉笔者，

他认识一位美国宣教士，常常光顾文林街的西餐厅。然后在昆明外国人聚会的教会作见证，说他服事的农村地区有多么地穷，就是问大家要钱。Hedin说，这个美国宣教士一年大概就圣诞节时去一趟那里的农村，买些糖果，照几张相片。Hedin说，很多美国宣教士常常是谎话连篇。大家不要以为Hedin的话非常的苛刻。实际情况也真是如此。一位与我们合作过的宣教士，带着一家人来中国，教6个学生，两年后说要调整服事，结果在昆明做什么呢？就是领养一个女孩。一年花六、七万美元(约合人民币35万至45万一年)，对美国教会说在中国服事家庭教会，结果就是办理领养一个女孩。如此拿神国的钱为自己服务，这与中国的贪官没有太大的区别。在昆明的一位宣教士，连500米距离的路都不愿意走，一定搭出租车。

外国宣教士急于出成果，要拿点东西回去报告。大部分的宣教士又不愿意像戴德生一样吃苦、脚踏实地传福音。最好的办法就是去中国家庭教会挖年轻人，付出比中国教会高的工资，让这些中国年轻人去为他们打工。中国年轻传道人生活十分清贫，能有人付2000元的生活费就觉得是来自神极大的恩典。在昆明的很多宣教士都是这样去挖家庭教会的人才，如果中国教会带领人不乐意，美国宣教士就会说，中国教会领袖是控制狂(Control freak)，没有国度胸怀，等等。做了坏事还装得不知道多属灵。我所认识的在昆明的宣教士很多都

有中国年轻同工作助手，而这些助手大多是从中国家庭教会那里用不道德的手段挖来的，没有一个是他们自己培养的。

笔者认识一位美国宣教士，一年来中国两次，去不同的城市旅游，美其名曰“步行祷告”(Prayer Walk)，最开始这位美国宣教士邀请笔者同行，让笔者做翻译，帮助购买车票定房间。跟他走了几次后，笔者就知道，这样的宣教士不干一件正事。说穿了就是拿教会的钱游手好闲。没有见他祷告过一次，也不对中国教会提供任何实质性的帮助。就是提供了一点钱，也是挖中国教会的人才。

美国教会每年对海外宣教投入巨大资金。但这些钱都是如何运用的呢？美南浸信会的一位牧师曾做个一个调查，美南浸信会是美国最大的宗派，每年美南浸信会的所属教会都会拿出一笔钱奉献给这个宗派的国际宣教事工部(The International Mission Board)，国际事工部再拿钱支持派到海外的宣教士。根据这位牧师的调查，国际事工部收到的钱绝大部分都用于了行政开支，就是说，钱都是用于养活了一批没有真正做宣教服事的人。就是在这种情况下，美南浸信会在中国的宣教士一个家庭的开支仍旧高达7万美元一年。可想而知，美国教会的宣教奉献都是如何运用的。

圣经说，主耶稣本来富足，到地上后甘愿成为贫穷，乃至狐狸有洞，天上的飞鸟有窝，但是人子却连枕头的地方都没有。耶稣相信，只有成为穷人才能最好地服事。笔者不是法

利赛人，不觉得每个宣教士都必须过连枕头的地方都没有的生活，但同时，美国宣教士与当地传道人的生活水平相差几乎一百倍，我也绝不相信这样的美国宣教士中能产生很多有生命力的宣教士。对于美国宣教士，中国家庭教会一定要警惕。我不是说，美国宣教士都是坏人，他们人倒不坏，但是他们的富裕的生活方式、傲慢的态度，缺乏委身精神、吊儿郎当的工作作风都只会败坏中国家庭教会。

美国宣教士的傲慢的态度一个重要体现是其殖民心态。在美国本土和海外，这种心态都不难观察到。有位来访的华人信徒告诉笔者，美国Alabama一华人教会借美国教堂聚会，美国牧师最开始承诺，华人基督徒有完全的自由，但等到华人教会人数超过100时，这牧师就要吞并华人会堂，华人基督徒不从，结果就被勒令某月某日前必须搬离寄居的这所美国教会。不过神眷顾这华人教会，华人教会在短期内便获得众会友足够的奉献，买下一座十分美丽的教堂。

美国一牧师刚进入中国时，说得很好听，说是要协助一大陆本地事工，久而久之，就开始对本地事工发号施令，见本地同工不听他乱指挥，就不再支持，然后利用合作时所得的人脉自立门户。美国宣教士好大喜功，无形中在引导中国家庭教会好大喜功。十多年前，有位西方人引导中国家庭教会的传道人说要派一百万宣教士去回教国家传福音，然后这

位西方人拿着这句话到西方到处兜售。西方人听了给吓得一愣一愣的，说，不得了，今天世界教会的希望在中国，那我赶紧掏钱吧。笔者曾经遇见过一位姓董的安徽弟兄，他在国内接受了一年的圣经培训，就经过美国宣教士的安排，与一大批人进入阿富汗宣教。这批人临行前接受培训：不许与阿富汗人谈耶稣，那会招致阿富汗人的反感，甚至会招来杀头之灾。你们的责任就是呆在工厂做工，为阿富汗祷告。原来，是一基督徒老板利用国内想要到海外宣教的心理，招募了一批廉价劳动力去他在阿富汗办的工厂打工。这批所谓的中国宣教士在阿富汗打了两年工，没有传过一次福音，没有学会一句当地话，没有结识一个当地朋友。每月领300来元的工资。很多的基督徒老板都利用基督徒来做这种缺德事。这个姓董的弟兄两年后回到中国，仍旧一贫如洗，常常发短信告诉信徒，他要结婚了，请大家奉献，但到现在也没有见到他有妻子。照我看，他就是给美国宣教士害了。

还有一个美国宣教士叫John Spencer，六十多岁了，曾在美国坐过五年的牢。后来摇身一变成了宣教士，来到昆明。这个人一到中国就看上了一16岁的中国女孩，给她辅导英语。不几日，这个Spencer就给这女生写信，说他是波阿斯，女孩是路得，在神没有难成的事。女孩被搞懵了，说，学英语就要嫁给他吗？中国同工对Spencer进行严厉批评，说要送他回美

指丁仁安 + 天上人 (十刀)

国，他一把鼻涕一把泪说认罪悔改，求中国同工再给他一次机会。中国同工带他去绿春，要他为哈尼族人祷告。他在那里看上一位哈尼族高中生，又故伎重演。很快中国同工看穿了他的阴谋，这次中国同工将事态的严重性告诉了他在加州的教会。加州教会立即让他回国，接受心理治疗，告诉他不许他再来中国。但是半年后，他离开原教会，转去另一所加州教会，告诉教会的牧师，要到中国宣教。这个教会的牧师明明知道Spencer的恶行，还是要派他来中国昆明。不久，Spencer找到这个哈尼族女生，单独把她关在自己的卧室，个别辅导她学习英语。至今，这位Spencer仍旧在昆明逍遥。像Spencer这样的人不是孤例。Spencer这样的人之所以能够在中国游荡，关键在于美国的教会，有糟糕的美国教会，才会有糟糕的美国宣教士。美国一半的宣教士是成事不足，败事有余。

笔者见过不少美国宣教士，在中国呆的时间不短了，但能讲的中文超不过十句。中国学生的英语一般都有限，所以指望美国老师能把圣经好好地讲解给中国人听，那是难上加难的事。一百年前、两百年前的宣教士都是下过苦功夫学中文的，能很流畅地与中国人沟通，现在的美国宣教士的心态都是姜太公钓鱼，缺乏入虎穴得虎子的精神，没有几个人了解中国语言与文化。美国宣教士急功近利还表现在他们设法把中国教会带领人的子女弄到

美国读神学，以此建立与中国家庭教会的关系。这些教会内的“官二代”如果真的是追求神的真道，要服事中国教会，那是件好事，但是这些“教会官二代”跑到美国读神学就不回了。这也是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的例证。

中国家庭教会最大的属灵遗产是什么？用林献羔牧师喜欢的经文来说就是至死忠心。不怕穷，不怕逼迫，不怕世界

的嘲笑，只夸自己的软弱，一心一意跟随主耶稣。但是现在，中国家庭教会的优良传统正受着来自美国宣教士的冲击而丧失。前不久笔者遇到了安徽的几个所谓的大牌牧者，穿名牌，戴昂贵的手表，与20年前朴素的形象判若两人。细细查来，这都是让美国宣教士给惯坏的。

中国家庭教会，得小心呀，美国的成功神学和美国的宣教士很可能会毁了家庭教会。